

羅部長瑩雪：這是一個平等對等的原則，他們要到我們這裡來也要完全依照中華民國的……

顧委員立雄：請問部長，我們在 2002 年和美國所簽訂的司法互助協定都可以做到兩個要求，就是我們可以到他們那邊去直接問那個證人，也可以支付費用請那個證人到我們的領土來應訊，那麼我們為什麼沒有辦法跟中國要求和台美司法互助協定同樣的內容？你相信中國的公安所做成的訊問筆錄嗎？你相信這樣的訊問筆錄可以拿到我國的司法體系，說其當然有證據能力嗎？

羅部長瑩雪：所以這兩份協議才會有這麼大的不同。就因為國情不同、司法制度不同，所以我們才會在設計上特別去想如何務實地把工作的方法協商好。

顧委員立雄：海峽兩岸調查取證及罪贓移交作業要點規定，我們可以請求協助取得證言及陳述，也可以請求協助促使特定人前來台灣地區作證或陳述。請教部長，到現在為止，到底有多少個案子中國那邊願意依照我們的請求予以協助，讓特定人來臺灣地區做證，按照我們的刑事訴訟法來到法院好好的做證？這一件事情到底有沒有發生過？

羅部長瑩雪：目前我手上沒有資料，所以我不敢確定。

顧委員立雄：我告訴部長，法務部回函說從 98 年到 104 年之間，我方向陸方請求協助調查舉證的案件總共有 1,078 件，陸方完成了 666 件，在進行的有 338 件，瑕疵補正為 74 件，請你告訴我，在我們請求協助的案件當中，有任何一件是特定人到我們的領土來做證的嗎？一件都沒有！我們的杜氏兄弟就是這樣被槍決的，謝謝部長。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質詢，詢答時間為 30 分鐘。

孔委員文吉：（17 時 51 分）主席、行政院張院長、杜副院長、各部會首長、各位同仁。院長辛苦了！現在是看守內閣，請問你接任院長已經多久了？

主席：請行政院張院長答復。

張院長善政：（17 時 51 分）主席、各位委員。26 天。

孔委員文吉：我覺得在這 26 天之中你做了很多事情，大家對你的滿意度超過六成，這是歷任行政院長當中滿意度最高的，因此我非常肯定院長。特別是台南大地震時，你在最快時間到達現場去關心災戶，我想全國民眾都會非常肯定張院長如此積極任事。

馬總統 3 月份要到中南美洲去，請問院長，總統這次去中南美洲最主要的目的是什麼？

張院長善政：他是應對方的邀請，我想主要是為了鞏固我們的外交關係。

孔委員文吉：他今天下午 4 點鐘在總統府召開記者會，當中提到這次主要是為了鞏固我們的邦交。請問部長，這次總統是突然選擇要去中南美洲嗎？還是有接到邀請？

林部長永樂：事實上，這次總統出訪經過多方詳細的評估，比方中美洲議會有 6 個成員國都是我們在中美洲的友邦，中美洲議會的議長曾正式邀請總統去做專題演講，而瓜地馬拉總統也有邀請馬總統去參加他的就職典禮，但因那是在 1 月 16 日，也就是在我們選舉之前，所以馬總統沒辦法去。總統這次出訪主要是應中美洲議會、瓜地馬拉和貝里斯的邀請，最主要是為了要鞏固邦交，跟這些國家的高層進行更多的互動。

孔委員文吉：雖說要鞏固邦交，但他的任期只剩下幾個月而已，是不是要留待下一任總統……

林部長永樂：相關工作還是要持續推動，至少在馬總統卸任之前，我們希望我們和邦交國的關係都

是非常鞏固的，這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

孔委員文吉：這次到中南美洲出訪，部長也會跟著去嗎？

林部長永樂：是的，我們原則是這樣規劃的。

孔委員文吉：事實上，我們的邦交主要是在中南美洲，另外還有一個地方就是大洋洲。

林部長永樂：對，我們在拉丁美洲、加勒比海有 12 個邦交國，在南太平洋有 6 個邦交國。

孔委員文吉：原本本席建議馬總統到太平洋群島的邦交國出訪，特別是馬紹爾群島、索羅門群島、吉里巴斯等地，我看了報紙之後，才知道總統決定要到中南美洲出訪。

林部長永樂：我們各方面的規劃當然都有在進行……

孔委員文吉：不過總統好像比較重視中南美洲這一塊，對於太平洋群島這些南島民族國家的 6 個邦交國好像不是很重視。

林部長永樂：我想我們對所有的邦交國都很重視。我知道孔委員與我們南太的邦交國家有很多來往，事實上過去這幾年我們與南太國家的來往非常多，我可以跟委員保證，我們與南太這 6 個國家有很多合作的計畫都在進行，而且邦交都非常穩固。

孔委員文吉：我要幫我們在太平洋群島的邦交國講幾句話。我記得在 6 年前 2010 年 3 月的時候……

林部長永樂：太誼之旅。

孔委員文吉：馬總統當時出訪南太平洋友邦，就是太誼專案。

林部長永樂：是的。

孔委員文吉：當時我們在南太平洋的邦交國家非常重要，包括諾魯，他們的總理、國會議長都會到我們台灣訪問。那次總統就很重視，要求我們原住民的立法委員陪他去。這張相片裡面有楊仁福委員、林正二委員、簡東明委員、我，還有現任監察院副院長孫大川，他當時是原民會主委。南島民族與我們的原住民族有扯不斷的關係，不管是歷史、文化、語言各方面，所以太平洋群島這 6 個邦交國反而是最支持我們中華民國的，不像中南美洲，那邊的變動性好像比較大，……

林部長永樂：跟委員報告，所有的邦交國我們都很重視，其實我們也是利用各種不同的機會進一步地加強。

孔委員文吉：我剛才講過，本來這次本席建議總統到太平洋群島出訪，後來沒想到是到中南美洲。特別是最感念的一位元首，我想部長應該認識他吧？這位是誰？張院長，你認識這位嗎？

張院長善政：我從來沒有見過。

孔委員文吉：從來沒見過？他可以說是我們立法院的貴賓。

林部長永樂：是的，他是吉里巴斯……

孔委員文吉：他是王院長的好朋友。

張院長善政：吉里巴斯湯安諾總統。

孔委員文吉：湯安諾總統去年 11 月到台灣訪問，對不對？最後一次訪問台灣的時候，他在國賓飯店發表感言，有點像是他的卸任演說。當時他呼籲世界各國領袖應該關心氣候變遷及海平面上

升對該國及人類生存的嚴重威脅，我特別注意聽了他的一席話，我覺得他是歷任元首裡面讓我最感動的，因為他提了很多次對中華民國長年的協助及支持表示非常由衷的感激。湯安諾總統真的是一位非常有感情、對我們中華民國非常支持的吉里巴斯總統，是我們中華民國的友人。張院長還不認識他，但也不能怪你。

張院長善政：我沒跟他見過面。

孔委員文吉：湯安諾總統來過立法院好幾次，都是王院長的座上客，我也陪了好幾次。請教部長，湯安諾總統在聯合國一向發言最力，一直主張吉里巴斯在海平面上升的情況下，是最有可能在不到 50 年的時間內就會被淹沒的海島國家。吉里巴斯也是我們的友邦，湯安諾總統每次在聯合國國際組織裡面都大聲疾呼，希望面臨氣候變遷的嚴重威脅下能夠給他們國家一點幫助。我想請問外交部，在我們的友邦希望我們伸出援手的時候，針對湯安諾總統提出氣候變遷、海平面上升的威脅，我們有沒有給他們一些實質的幫助？

林部長永樂：其實我們與 6 個南太的邦交國都有這方面的協助，因為他們共同的問題就是面對未來氣候變遷、海平面上升的問題。事實上，我們在這邊有推動一些太陽能的計畫，幫助他們經濟方面的發展，在 LED 的燈組方面也有幫忙。我們希望未來他們在面對氣候變遷的議題也能夠有一些共同的發聲，我們也有幫助他們在進行。

孔委員文吉：馬總統講究實質外交，不講金錢外交，所以對每一個國家都不一樣，像馬紹爾群島、吉里巴斯就有太陽能、白內障義診及虱目魚養殖等計畫……

林部長永樂：虱目魚復育計畫，此外還有運輸船計畫，我們都有……

孔委員文吉：可是這些專案計畫對邦交有無實質幫助？像吉里巴斯所面對的是國家、人類生存問題，對此，中華民國似乎愛莫能助。要真正幫助友邦，就必須面對其實際問題，所以外交部要更積極些，不能見死不救……

張院長善政：我請環保署魏署長來向委員說明，魏署長曾參與相關計畫。

魏署長國彥：兩年前我曾代表中華民國前往吉里巴斯慶祝該國 35 週年獨立紀念，也曾與湯總統多次見面，包括湯總統去年 11 月來訪在內。在聯合國去年 12 月舉行的相關會議上，南太平洋國家確實有很多支持我們的發言，我也曾與不同的南太平洋國家代表見面。誠如委員所說，海水上升是因為二氧化碳排放造成全球暖化所致，至於具體事項，除了剛才林部長所提之外，我也提過可能派海岸地質或地下水專家前往協助。

孔委員文吉：由於他們 50 年後可能必須遷往澳洲或紐西蘭，所以我們必須想辦法幫助他們。湯安諾總統不斷呼籲，希望我們能伸出援手，我也認為中華民國應該是可以幫助他們的，可是我們現在搞的卻是太陽能、虱目魚養殖計畫、白內障義診，對這些國家來說根本沒什麼幫助！我們必須幫助他們解決生存的環境問題！我建議外交部與未來即將上任的蔡英文總統，必須針對友邦的實質需求給予協助……

林部長永樂：我非常贊成，由於我們在南太平洋的六個邦交國均屬於小島國論壇聯盟，將來有很多共同議題都可以一起面對。身為他們的友邦，中華民國會與他們及其他南太平洋國家相互配合，這畢竟是一個共同性問題。至於針對個別國家的雙邊協助，我們仍會持續推動。

孔委員文吉：未來蔡總統上任後，我希望外交部能幫助我們位在太平洋群島上的友邦，像面臨海平面上升問題的吉里巴斯、吐瓦魯，至於馬紹爾群島和諾魯的問題可能排在比較後面。我希望對前述兩個國家能對症下藥，幫他們解決問題。我覺得湯安諾總統當天在國賓飯店的演說非常偉大，不管中華民國給他們多少幫助，他都表示由衷的感謝。可惜那天部長似乎不在場？

林部長永樂：那天我在場。

孔委員文吉：在國賓飯店演講的那場？

林部長永樂：我在場。

孔委員文吉：我只是講出一些外交問題，畢竟我是立法院南島民族國會議員聯誼會會長，也實地到這些友邦看過。我認為我們必須真心關心他們，也不妨花一點錢幫他們解決生存環境問題，這是應該的。

接下來我想探討臺灣的族群關係問題。最近比較熱門的是一些電影，之前鐵獅玉玲瓏在電視預告上播出扮演賽德克巴萊中的莫那魯道，可是他們的對話充斥了一些對賽德克巴萊及莫那魯道戲謔的語言，至於最近上演的「大尾鱸鰻 2」，昨天時代力量也召開公聽會，針對現在傳播媒體對於少數民族、原住民的對話內容不是很尊敬，不夠文雅，而且幾乎有點諷罵了，這造成民族覺得尊嚴受到傷害。對於去年主演「鐵獅玉玲瓏」的澎恰恰與許效舜，賽德克民族議會當時曾發出嚴正的抗議與聲明，去年 2 月 6 日我在立法院召開公聽會，賽德克民族議會的族人大部分都來自於我的家鄉—南投縣仁愛鄉，賽德克民族議會的議長瓦歷斯貝林帶了幾位族人到現場要求澎恰恰與許效舜道歉，當時他們二位也都有到場，在公聽會上他們握手和解表示道歉。甚至於在當天的記者會結束之後，我們也帶著族人到行政院去遞交陳情書，希望傳播媒體的從業人員要知所警惕，不能再有這種對原住民嬉笑怒罵的言詞，可是很可惜的是，電影「大尾鱸鰻 2」又對達悟族有所嘲笑，這傷害了民族的感情，對此，我們也要求他們道歉，但是……

張院長善政：他們也道歉了，好像導演也道歉了嘛！

孔委員文吉：他沒道歉啊！

張院長善政：沒有道歉？對不起，我看今天早上報紙的報導，給我的印象是他有道歉，可能我看錯了。

孔委員文吉：雖然道歉，但他又提出立法院委員使用盜版影片，以妨害著作權為由要採取法律動作，對不對？所以這也不算是道歉啊！

張院長善政：我看到的報導是，他一方面道歉，一方面覺得立法院盜用電影片段不太恰當。

孔委員文吉：臺灣是一個民主國家，我們的民主發展到現在，但是在節目內容中怎麼還會有這種傷害民族尊嚴的事情？本席認為對於傳播媒體，不論是廣告或網路，我們應該要立法予以規範，對不對？

張院長善政：那的確是不太恰當。

孔委員文吉：不太恰當嘛！所以本席提出「反族群歧視法草案」，今天早上在院會完成一讀，已經通過交付內政委員會審議，這次本席沒有先召開公聽會，直接領銜提出該草案，有二十多位立委同仁連署。臺灣算不算是個族群平等的國家？如果沒有立法，類似這樣的例子還是會發生，

所以我們一定要立法禁止傳播媒體再做這樣的行為，不管是網路或電影，不管是針對原住民或新住民，要有法律條文的規定來給予限制。本席等所提「反族群歧視法草案」第九條規定「電影及傳播媒體於影片及節目、廣告中，不得以言論、文字、圖畫、行為或其他形式之作法，公然散佈傳播侮辱、仇恨及歧視特定族群之情事。」，請問院長是否支持這樣的條文規定？

張院長善政：這個條文看起來應該還合理。

孔委員文吉：當然這個法案還是要送到內政委員會進行審查，我只是不希望媒體從業人員把我們當成化外民族，原住民是臺灣真正的主人耶，拍片應該要尊重原住民的文化與歷史，是不是？

張院長善政：應該要。

孔委員文吉：對於「反族群歧視法草案」，林主委有什麼看法？

林主任委員江義：向委員報告，台灣是一個多民族組成的社會，就我個人的看法，消費或是歧視任何一個民族是非常不道德的講法，而且也欠缺文明社會所應有的素養，我對於委員所提《大尾鱸鰻 2》的部分非常不以為然，對於屢次發生這樣的事情也感到非常難過。事實上，每次發生這樣的事情，本會不只發布新聞稿給予反擊，同時也正式行文給相關單位包括影視業等等，請求對方作說明或更正，不過，對於屢次發生這樣的事情，也許我們已經沒有其他更好的方法來制止或制裁，我覺得立法恐怕是最後一個選擇的途徑，所以我很支持。

孔委員文吉：沒有錯，主委所講非常正確，光是原民會發文也沒什麼用，我覺得只有立反族群歧視法來限制這樣的行為發生。請教院長，行政院是否有反族群歧視法的相關法案？

張院長善政：早年內政部曾經有族群平等法，辦過公聽會，但是當年沒有共識，所以沒有往下推。

孔委員文吉：我知道行政院有一個版本，就是您剛才講的族群平等法，這十幾年來有沒有送到立法院審議？

張院長善政：沒有。

孔委員文吉：為什麼沒有送到立法院審議？

張院長善政：在公聽會時就沒有共識了。

孔委員文吉：除了行政院的族群平等法跟本席草擬的反族群歧視法，可能未來還會有別的黨的版本，我認為應該併案審查。台灣雖然是民主自由國家，但我們的族群關係還是不平等，在不平等之下，我們就尋求立法，立法是要讓台灣更平等，讓各個族群一視同仁，每個民族都受到平等的對待。院長同意嗎？

張院長善政：應該的。

孔委員文吉：張院長縱然支持，可是您的任期剩不到幾個月的時間，希望新政府能夠嚴肅面對反族群歧視法，本席也會在立法院推動，以保障原住民的人權。

張院長善政：瞭解。

孔委員文吉：繼續請教原住民狩獵問題。原住民的打獵問題如果沒有辦法解決，台灣不算是民權國家了。去年接近聖誕節，有原住民獵人在花蓮秀林鄉太魯閣國家公園打獵，在聖誕節之後，太魯閣國家公園警察依違反國家公園法的規定，禁止我們到國家公園區域裡面狩獵，因為國家公園法沒有訂定相關規定。本席要提出的是，為了保障原住民獵人權益，農委會林務局有訂定一

個辦法，即原住民基於傳統文化祭儀需要，可以獵捕、宰殺野生動物的一個管理辦法，林務局已經訂定辦法了，但是國家公園沒有相關的法令。

陳部長威仁：我上次在內政委員會已經報告過了，基本上，國家公園法裡面是基於國家公園保育的觀念，所以明白規定禁止狩獵，不過，因為國家公園很多地方都是原住民保留區，所以我們也願意修改國家公園法，針對原住民族在祭典文化上的特別需要，對於某些族群數量比較大的野生動物，可以在特定期間內狩獵。

孔委員文吉：部長，本席希望國家公園法的修法能夠儘速提出。

陳部長威仁：是的。

孔委員文吉：目前原住民狩獵問題主要有三：第一，司法機關對於原住民狩獵文化、生活慣俗的不瞭解、不尊重。檢察官全部都提出來要起訴，但是法官的判決卻不一樣，稍後本席會舉兩個例子。第二，「野生動物保育法」針對原住民非營利自用的規定，付之闕如！第三，「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針對原住民獵槍的認定，增加法律所無之限制，致使原住民遭遇刑事訴追。本席在此舉兩個例子，第一個例子是原住民獵捕保育類動物被判無罪，這是前天發生的。台東縣 3 名布農族人在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期間獵捕水鹿等保育類動物，法官審理認為這 3 人是基於傳統文化及祭儀所需，判決無罪，後來檢方就提出上訴，二審認為這 3 位台東縣延平鄉布農族人是在射耳祭期間上山打獵，與親戚朋友分享，加上正值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技能競賽的狩獵期間，前往山區獵得保育類動物，客觀上與原住民傳統文化具有密切關連，辯稱可採，雖未經許可獵捕保育類動物，但應屬於野保法第二十一條之一第一項規定不罰的行為，所以這是一個無罪的判決。這 3 名獵人並沒有經過申請而去打獵，但剛好當時是原住民舉辦射耳祭的期間，所以法官就駁回上訴，維持無罪的判決。

第二個例子是關於台東縣海端鄉布農族人王光祿，這個案子最高法院是判刑三年半，後來人權團體、原住民等都來聲援，因為他去打獵是為了孝敬他的媽媽，不是營利的行為，最後檢察總長顏大和對此提出非常上訴，目前是在上訴期間，但是暫緩執行，這個案子是有罪的判決。現在對於原住民打獵有兩個不同的判決，第一個判決是因為打獵期間正值原住民傳統祭儀，第二個案子的王光祿是自己上山打獵，這兩個案子都是在台東地方法院審理的，卻做出兩個不同的判決。

陳部長，一個是野生動物保育法的修正，另一個與法務部有關，請針對原住民狩獵以及其獵槍的問題邀集各地方檢察署進行檢討，為什麼一遇到原住民打獵，馬上就提出上訴，然後做有罪的判決？像方才那兩個案例，法院的判決都不一樣，所以本席想請法務部邀集地方檢察署進行檢討，希望能有一致性的標準。

羅部長瑩雪：跟委員報告，檢察長或檢察官的研習會已經多次邀請原住民的專家到場講解、上課，甚至到原民區實際去了解，這部分的研討一直在持續進行。

孔委員文吉：我記得檢察官有經過相關訓練，就是關於如何了解原住民族基本法，甚至是到部落裡面開會，希望他們能夠尊重原住民的慣俗以及在祭儀時要上山打獵。

羅部長瑩雪：我們已經把原住民文化列入培訓的課程範圍內。

孔委員文吉：沒有錯，但當檢察官碰到這種狀況時，都要依刑法法辦原住民的獵人。請問內政部針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中有關獵槍有什麼說法？

陳部長威仁：關於獵槍管理，去年我們曾做過一些放寬，已開放某些後膛裝填的槍枝，但仍要考量治安的需要，若還需檢討，將會請警政署再行檢討。

孔委員文吉：針對原住民獵槍的型式及殺傷力的標準，內政部在一個月內是否能回歸母法訂定及修正？

陳部長威仁：我會請警政署檢討，其實我們去年已經檢討過，但因為傳統使用的槍枝經過試射，有些的確達到傷人的範圍。

孔委員文吉：針對原住民的獵槍，請你們在一個月內檢討。

陳部長威仁：好。

孔委員文吉：另外，農委會可否依據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十九條之規定提出野生動物保護法第二十一條之一的修正，加上「於非營利自用」？

陳主任委員志清：野生動物保護法第二十一條之一是適用原住民族傳統文化及祭儀活動，布農族射耳祭因屬傳統文化而可以適用，我們會研究是否可依野生動物保護法第十七條規定由地方政府劃定獵捕區，這樣速度較快。

孔委員文吉：請法務部、內政部及農委會三個單位在一個月內好好通盤檢討如何解決原住民打獵的問題。

主席：請高委員志鵬質詢，詢答時間為 30 分鐘。

高委員志鵬：（18 時 22 分）主席、行政院張院長、杜副院長、各部會首長、各位同仁。院長的大名叫「善政」，但為何上任之後卻有這麼多的爭議？經本席彙整，這段時間中有這麼多爭議事項，如前幾天民進黨立委到教育部擋下的新世代高教藍圖千億計畫，還有貨貿協議持續進行、十二年國教新課綱的爭議、低薪外籍白領、中生納健保、中客來台購買基金與外幣債券、台鹽釋股案、DRGs 住院診斷關聯群政策、馬英九卸任前出訪中南美國家及國民黨加速變賣黨產等等，即便是在承平時期的，這麼多爭議也嫌多了一些，何況現在屬於看守內閣時期，這與院長的「善政」之名好像有些名不符實。

或許這些爭議政策有的已經停止，有的可能是無以為繼，像台鹽賣不出去，但是否因為馬英九說要堅持到最後一刻，說他的字典裡沒有「看守」，所以你也讓你的閣員及其他的成員繼續推動這些爭議的政策？我剛才列舉了十幾項，院長會不會覺得爭議太多了一點？你是默認嗎？爭議這麼多，你沒有意見嗎？

主席：請行政院張院長答復。

張院長善政：（18 時 24 分）主席、各位委員。其實某種程度這反而凸顯出我們為何要急著與民進黨建立一個交接對口，因為這樣一來，這些問題可以一項一項商議，就不會變成媒體炒作爭議的對象。

高委員志鵬：你說的是行政院和民進黨的交接小組，還是總統府和民進黨的交接小組？

張院長善政：我指的是行政院，這其中有幾項不屬於行政院的範圍，像是國民黨加速變賣黨產及馬